

臺南市北區賢北國民小學 114 年度暑假「服務學習」實施辦法

一、依據：

教育部 101 年 7 月 10 日臺中(一)字第 1010126637 號函「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超額比序『多元學習表現』」採計原則。

二、目的：

- 1、增進學生認識自己、關心他人、關懷生活環境及參與公共事務的意願與熱忱。
- 2、輔導學生認識生命的意義，培養多元價值觀，啟發學生人文關懷的精神。
- 3、從生活體驗中，提供學生回饋學校、鄰里、社區及社會的學習機會，落實五育均衡的全人教育。
- 4、提供校內服務學習機會，提供學生回饋學校、社區及社會之機會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本校學務處。

四、協辦單位：教務處、輔導室、總務處、健康中心及圖書室。

五、實施對象：鄰近校區國、高中生，為回饋畢業校友，以本校畢業生為優先。

六、實施原則：

- 1、多元參與：設立多元服務方式，提供多元的選擇，讓不同背景學生都能有機會運用自己的能力。
- 2、合作互惠：服務者與被服務者之間協同合作，建立目標，決定進行方式，以滿足雙方需求，並增進彼此能力。
- 3、從做中學：以學習為基礎，讓學生在服務實作中應用習得知能，透過反思連結課程學習與服務經驗。

七、服務項目：考量學生能力、受服務者需求、服務場所等因素，提供項目如下：

| 服務地點 | 工作內容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風雨球場、A.B 棟校舍、停車場及 A、B 棟之間空地 | 環境清潔 |
| C 棟校舍、夢想園、後門草皮、操場、司令台兩側、遊戲區 | 環境清潔 |
| 資源回收室、校園外圍(人行步道) | 環境清潔 |
| 健康中心 | 文書處理 |
| 教務處 | 教科書整理 |

八、服務學習日期：114 年 8 月 18 日至 8 月 22 日止。(共 5 天)

九、實施方式：

1. 本實施辦法及申請表公佈校網週知。
2. 學生於本校校網下載申請表(內含家長同意書)，填妥表格於 6/19 (四) 下午四點前，交回本校學務處生教組或回傳至 google 表單，額滿為止。錄取名單將於 6/26 (四) 公告校網，不另通知。
3. 本次錄取人數為 20 人，採先報名先錄取，人數額滿後即不再接受報名。
4. 每日工作為上午 9:00~12:00，請提早 10 分鐘到學務處報到，勿遲到早退。
5. 服務學習期間，若有發現服務學生嬉鬧或其他不法行為，隨即取消資格。
6. 學生參加服務學習活動結束後，由本校開立服務時數證明。
7. 114 學年度升國一新生，請與國中端確認升國一暑假所累積之服務時數是否能採計。

十、本實施計畫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 教師兼學生教組長

單位主任：

 教師兼學生事務主任

校長：

 臺南市北區北興國民小學校長
王章程

臺南市北區賢北國小 114 年度暑假服務學習申請表及家長同意書

※序號：

114 年 ____ 月 ____ 日

| | | | |
|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姓 名 | | 聯絡電話 | 市內： 手機： |
| 就讀學校 | | 就讀班級 (請寫 114 學年度班級) | |

服 務 項 目 說 明

| 地 點 | 工 作 內 容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風雨球場、A.B 棟校舍、停車場及 A、B 棟之間空地 | 環 境 清 潔 |
| C 棟校舍、夢想園、後門草皮、操場、司令台兩側、遊戲區 | |
| 資源回收室、校園外圍(人行步道) | 環 境 清 潔 |
| 健 康 中 心 | 文 書 處 理 |
| 教 务 處 | 教 科 書 整 理 |

※ 每日服務時間~~上午 9：00~12：00 請勾選可參與的日期(請勿遲到或早退)

| 8/18(一) | 8/19(二) | 8/20(三) | 8/21(四) | 8/22(五) |
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上午 | | 上午 | | 上午 |

※是否為本校畢業校友？ () 是 () 否

※填妥表格於 6/19 (四) 下午四點前，交回本校學務處(生教組)，或回傳至 google 表單 <https://forms.gle/PJ2FZfZAmbvrTQF58>

※服務工作統一由學校安排，錄取名單將於 6/26 (四) 校網公告，不另通知。

【家 長 同 意 書】

本人 _____ 同意敝子弟 _____ 自 114 年 8 月 18 日起至 114 年 8 月 22 日止，於臺南市北區賢北國小參與服務學習活動，並囑其服從負責單位指導，遵守相關規範與自負往返交通及服務期間自身安全。

家長簽名：

家長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